

广东廉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董事会成员变更情况的临时信息披露报告

（廉江农商银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

因工作安排，广东廉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董事会在近期变更人数超过董事会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一，依据相关监管规定，现披露如下：

1. 2025年11月10日，方良闯、黄先蕾不再担任本行第二届董事会职工董事职务，周粤不再担任本行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职务，黄先蕾、周粤退出本行董事会；

2. 2025年11月10日，聘任卢春林、方良闯为本行第二届董事会执行董事，聘任毕亚林同志为本行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变更后的本行第二届董事会成员名单如下：

卢春林（代为履行董事长职权、执行董事）、方良闯（行长、执行董事）、李乃文（股权董事）、莫雅克（股权董事）、宣依娜（股权董事）、郑聂（独立董事）、梁超元（独立董事）、毕亚林（独立董事）。

特此公告。

广东廉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1月20日